

115年度 U-start創新創業計畫

第二階段申請及評選說明

主辦機關 /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承辦單位 / 中國文化大學 (U-start計畫辦公室)



簡報大綱

壹、推動背景

貳、申請作業期程、管考系統申請流程、申請期限

參、簡報複選注意事項

肆、評選作業

伍、經費核撥及核結作業

陸、計畫執行

柒、其他注意事項

捌、聯絡窗口



壹、推動背景

結合學校育成輔導資源，提供青年創業實驗場域與資源，鼓勵大專校院優化校園創業環境，提升創新創業文化，以協助青年創業實踐。

第一階段 創業及輔導計畫補助評選

育成單位 **15**萬元
創業團隊 **35**萬元

第二階段 績優團隊選拔

績優團隊評選每隊
35-100萬元

後續資源橋接

- 競賽：創新創業激勵計畫 (FITI) ...
- 政府補助款：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 (SIIR) ...

- 策展行銷
- 育成共識營、創業練功坊、創業門診
- Club交流活動、**年度頒獎典禮**
- 青年創業家見習
- **Meet Taipei 創創展示會**

創業門診

團隊訪視

育成輔導

交流活動

貳、(一)申請作業期程 (1/8)

第二階段——績優團隊評選作業

績優團隊評選說明會
115年8月19日、8月20日



申請資料線上收件截止
115年9月4日
(17:00截止，逾時不予受理)



評選作業
(資格審查、初選、複選)
115年9月-10月



公告評選結果
115年10月31日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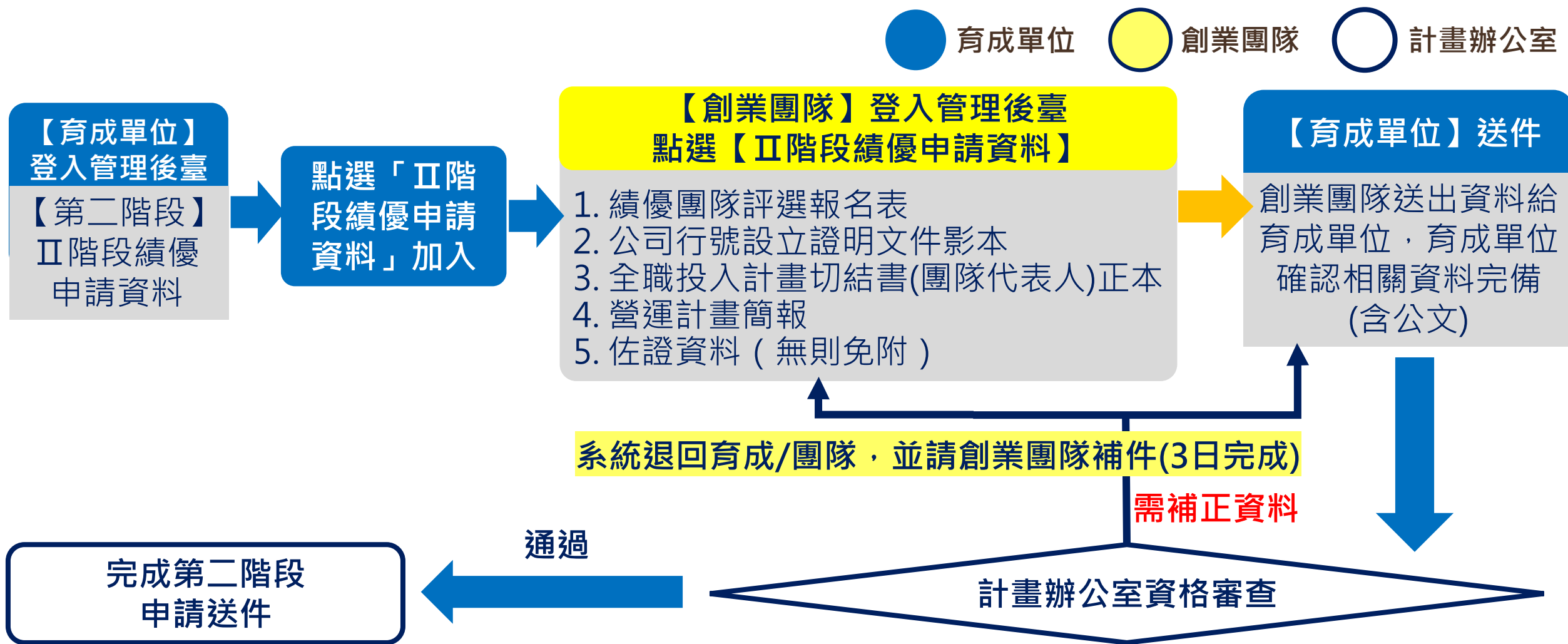
申請對象：

- 獲得115年度本計畫第1階段補助，並已完成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公司行號作業之創業團隊，且其公司行號負責人應為團隊代表人。
- 另於計畫執行期間，**團隊成員不得擔任其它公司之負責人**。

U-start管考系統線上提案申請資料：

1. 公文正本：受文者為中國文化大學（U-start計畫辦公室）
2.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應包含：
 - ① 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 ② 「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 ③ 「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團隊代表人）」正本
 - ④ 「營運計畫簡報」，另社會企業類別須敘明創業內容與SDGs永續發展目標及細項指標內容之對應情形，及其預期社會或環境效益與價值
 - ⑤ 佐證資料（無則免附）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2/8)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3/8)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4/8)

【創業團隊】登入管考系統

點選【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1. 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2. 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3. 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團隊代表人)正本
4. 營運計畫簡報
5. 佐證資料 (無則免附)
(於分頁另行上傳)

送出資料給【育成單位】

★每個分頁都【設定完成】會出現【送件】按鈕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Excellent Team Selection Application Materials) page. It is divided into two main sections: '第一階段' (First Stage) and '第二階段' (Second Stage). The '第一階段' section includes 'I階段團隊申請管理' and 'I階段補助款請款查詢'. The '第二階段' section includes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A red box labeled '1' highlights the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link. The '第二階段' section shows a progress bar with '完成進度 5/5'. A red box labeled '2' highlights the '填寫申請' (Fill in application) button. A red box labeled '3' highlights the '送件' (Submit) button. A red box labeled '4' highlights the '送件' (Submit) button. The '送件' button is also highlighted by a red arrow pointing from the '填寫申請' button.

計畫管理 (共用)

第一階段

- I階段團隊申請管理
- I階段補助款請款查詢

第二階段

-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完成進度 5/5

一、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完成 二、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完成 三、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 (團隊代表人) 完成 四、營運計畫簡報 完成 五、佐證資料 (無則免附) 完成

① 非必填 (無則免附), 限上傳單一檔案, 重新上傳將覆蓋原檔; 如 JPG/PNG 超過 1 張請自行轉為 PDF 檔上傳。系統整併 PDF 檔案後。

送件

一、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二、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三、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 (團隊代表人)

四、營運計畫簡報 五、佐證資料 (無則免附)

* 核定獲補助團隊名稱

測試第二隊

* 公司行號名稱

公司

* 統一編號 (8 碼數字)

計畫類別 創業團隊名稱 完成進度 狀態 管理

退補件 退補件 填寫申請 >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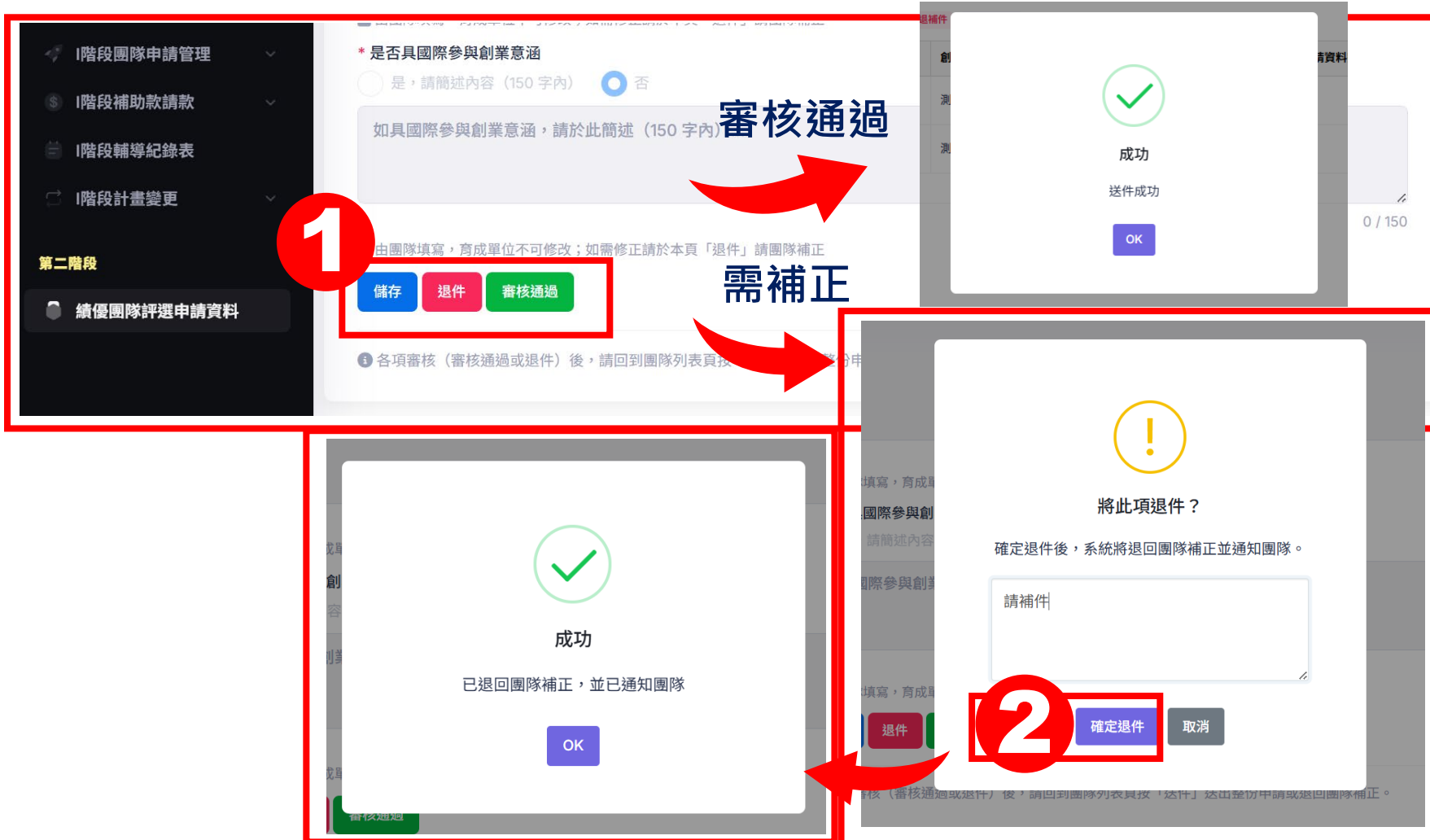
【育成單位】
審核團隊資料

需補正資料

退件創業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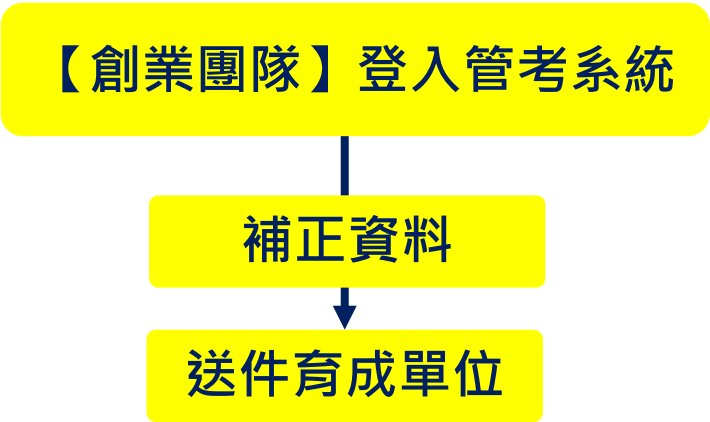
無須補正

審核通過
送件計畫辦公室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6/8)

★創業團隊退件系統介面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

信件通知

您好，

貴團隊「測試第二隊」提交的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經育成單位審核後需要補正：

退回項目與原因

- 2-1 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請補件

請登入系統修正後重新送件，謝謝。

外層會有總退件原因

1

序號	計畫年度	育成單位	計畫類別	創業團隊名稱	完成進度	狀態	管理
1	115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文創教育	測試第二隊	退補件 2 / 5 分頁	退補件	填寫申請 >

★補正退件資料完成點選【設定完成】後，出現【送件】按鈕

計畫管理 (共用)

第一階段

第一階段團隊申請管理

第一階段補助款請款查詢

第二階段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一、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完成

二、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完成

三、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 (團隊代表人) 完成

四、營運計畫簡報 完成

五、佐證資料 (無則免附) 完成

PO 退回，請修正後重新送件：退件

公司設立日期應為當年度第一階段公告日期後。

心-46.png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限 JPG、PNG、PDF，最大 8MB

上傳

取消完成

送件

完成進度 5/5

第一階段

第一階段團隊申請管理

第一階段補助款請款查詢

第二階段

績優團隊評選申請資料

一、績優團隊評選報名表 退件

二、公司行號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退件

三、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 (團隊代表人) 退件

四、營運計畫簡報 完成

五、佐證資料 (無則免附) 完成

PO 退回，請修正後重新送件：退件

切結書檔案

【全職投入計畫切結書 (團隊代表人)】.pdf 下載

上傳用印後之切結書

心-45.png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限 JPG、PNG、PDF，最大 8MB (請上傳用印完成之正本掃描檔)

上傳

設定完成

2

每個分頁會有自己的退件原因

貳、(二)管考系統申請流程 (7/8)

★育成單位送件系統介面



貳、(三)申請期限(8/8)

★ 115年9月4日(五)下午5時整以前，於管考系統完成送件

- 系統由創業團隊提交育成單位、再由育成單位檢核後送出線上提案。
- 逾期不予受理、亦不予補件，建議及早送出提案。

參、簡報複選注意事項(1/2)



簡報10分鐘、詢答10分鐘、統問統答

1

提交資料：

1. 出/列席人員名單
2. 展示品彙整表
3. 團隊營運計畫簡報電子檔報告等
4. 佐證資料(如國際參與、專利證明、市場分析)

2

入場資格：

1. 出席人員：本計畫複選入圍之團隊成員，但負責簡報人員至多3人
2. 列席人員：團隊指導老師、顧問、育成單位代表，以及未支領計畫補助之公司/行號成員至多5名

3

團隊報到：

1. 團隊須於簡報時間前1小時抵達會場並完成報到；未於簡報時間開始前30分鐘完成報到者，將視同放棄複選資格
2. 當日報到時，請準備複選簡報紙本一式12份
3. 入場團隊成員持「附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以供現場工作人員查驗，並換取入場識別證

參、簡報複選注意事項(2/2)

■ 注意事項：

- 建議頁數控制在 20 至 30 頁之間，字型不小於 20 級字。內容須包含訪視建議的回覆與精進，並請避免資訊重複。
- 動畫、遊戲創業類型團隊，建議提供影片或遊玩側錄；若有網頁連結請轉成QR code呈現。

【營運計畫簡報著重說明】

1. 市場調查回饋情形及佐證資料
2. 財務現況及未來獲利情形
3. 公司成立後未來規劃
4. 佐證資料(如國際參與、專利證明、市場或產品分析報告及合約等)

社會企業類

1. 第一章-三，欲研處的社會議題（敘明創業內容與SDGs17項永續發展目標及細項指標對應情形）
2. 第三章-五，創業提案之社會效益與價值（敘明如：主要觸及受眾與族群、利害關係人、社會影響力）

肆、評選作業-評分標準

項	評選項目	評選標準	比重
A	市場 可行性	◆ 產品、服務市場性或獲利能力 ◆ 營運模式及行銷策略完整性、可行性	40%
B	創新性	技術、產品、服務、營運模式等創新性	30%
C	發展性	創業團隊陣容、成員技術及核心能力、執行力及未來發展、 社企類之社會影響力	30%
合計			100%

NEW

社會企業類別須填寫欲研處的社會議題。敘明創業內容與SDGs17項永續發展目標及細項指標對應情形

獎勵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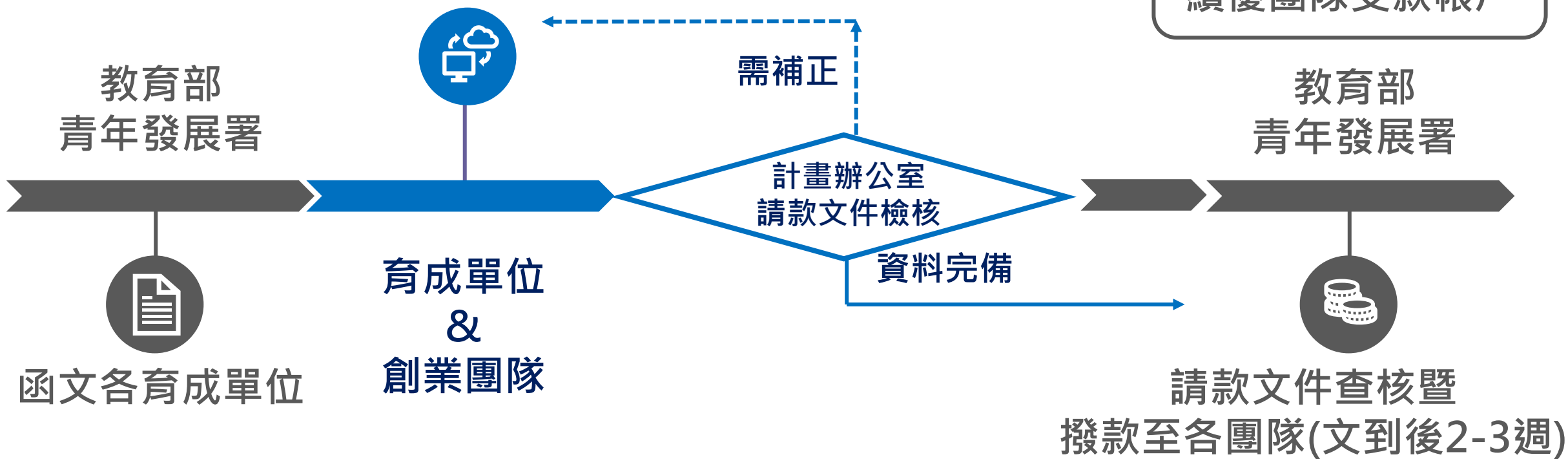
- ◆ 經評選為績優團隊，依評選成績，青年署得提供35萬元至100萬元創業獎金（實際獎勵金額依核定公告為準）
- ◆ 經評選小組認定具國際參與創業意涵者，並**加發獎金**，另頒發每隊獎盃1座及每位成員獎狀1紙
- ◆ 經評選為績優團隊之輔導育成單位，可獲頒感謝獎狀1紙
- ◆ 獲創業獎金之績優團隊於計畫期間須進駐學校或民間育成單位，並接受為期1年之創業輔導

伍、經費核撥及核結作業(1/2)

- 通知請款函文送達後4週內（實際期限依公文通知為準），檢附完成相關請款文件流程
- 創業獎金分2期撥付(第1期90%，第2期10%)

請至U-start管考系統
完成線上請款申請

通知補件



伍、經費核撥及核結作業(2/2)



獎金所得金額超過 2 萬元，應代扣所得稅 10%
(報稅項目為91獎金報「營所稅」)

第1期獎金，經費總額90%

- 公文正本：受文者為中國文化大學（U-start計畫辦公室）。
- 績優團隊第1期領據正本（抬頭應為「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並於領據上註明績優團隊匯款帳戶）。
- 「績優團隊受款帳戶資料」正本。
- 「績優團隊公司行號執行本計畫切結書」正本。
- 「績優團隊（公司行號）進駐育成合約書」影本。
- 「績優團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正本。
- 「績優團隊計畫變更申請表」正本及相關附件，無則免附。

第2期獎金，經費總額10%

團隊接受進駐育成單位輔導滿1年，並完成每月至少召開2次以上輔導會議。經計畫辦公室審查完成通知後，請領贖餘10%創業獎金。

- 公文正本：受文者為中國文化大學（U-start計畫辦公室）。
- 績優團隊第2期領據正本（抬頭應為「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並於領據上註明績優團隊匯款帳戶）。
- 「績優團隊受款帳戶資料」正本。
- 績優團隊計畫執行結案報告：（上傳至U-start管考系統，無須送出紙本）

陸、計畫執行(1/2)

計畫 變更 作業

◆ 變更期限

應於116年9月30日(即第2階段計畫執行完成前1個月)申請變更，於管考系統進行計畫變更申請(由育成單位協助團隊申請)，並將紙本文件寄達U-start計畫辦公室，逾時不予受理。

◆ 公司行號名稱變更

應敘明事由並檢附原公司行號撤銷及新設公司行號等文件，報送青年署備查。

◆ 團隊成員變更

- 團隊代表人變更：團隊代表人得敘明理由並檢附原團隊代表人及成員同意變更之證明文件辦理變更；惟新任代表人須為第2階段申請計畫時之原團隊成員，並以變更1次為限(不包含第1階段)。
- 團隊成員變更：團隊成員得敘明理由並檢附相關變更文件辦理變更，惟變更後團隊組成仍須符合團隊至少3人組成，並至少2/3以上成員為具本國籍之大專校院在校生或近5學年度畢業生；惟團隊成員變更累計超過1/2時，視同計畫終止，不得辦理變更(不包含第1階段)。

成效 檢視

青年署為考核執行成果，於獎補助期間，得視執行情形訪視獲獎補助單位及辦理相關追蹤考核事項，並作為本署相關經費獎補助之參考。

成果 宣傳

青年署得視需要，於計畫執行期間內要求受獎補助者配合辦理相關創業成果宣傳，如：成果展（頒獎典禮）或其他本署辦理之相關活動。

陸、計畫執行(2/2)

撤銷、終止處理依據本署U-start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辦理。

撤銷 處理

受獎補助者有下列情事之一，青年署得撤銷原核定之獎補助，並得追繳已核撥補助款項及獎勵。

1. 偽造文書或以不實資料申領本獎補助。
2. 重複申請U-start創新創業相關補助。
3. 違反相關法律規定，致影響U-start創新創業相關計畫及青年署形象，並經司法機關起訴者。
4. 育成輔導期間內有撤銷公司行號登記之情事。
5. 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並經判決確定。
6. 其他未依規定使用U-start創新創業相關申請作業須知項獎補助款且情節重大者。

終止 處理

受獎補助者有下列情事之一，青年署得終止計畫。已核撥之獎金，按計畫實際未執行月份依比例繳回，並應檢附計畫核結文件：

1. 未依U-start創新創業相關申請作業須知辦理經費核結或計畫變更作業，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
2. 妨礙或拒絕接受青年署成效檢視作業，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
3. 團隊主動向青年署提出終止執行計畫者。
4. 育成輔導期間，團隊公司行號有歇業、解散、或廢止之情事者。

柒、其他注意事項(1/2)



- 績優團隊應接受進駐育成單位輔導1年，由進駐育成單位與團隊雙方自行議定輔導契約，進駐育成單位每月至少與團隊召開2次以上輔導會議。
- 育成應於每月5日前，提供前一個月育成輔導紀錄(至少2場次)。
- 團隊若未依規定參加育成單位每月輔導會議，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追繳已核撥款項，並依未達輔導月份數按比例繳回。

諮詢方式：☐實體...☐線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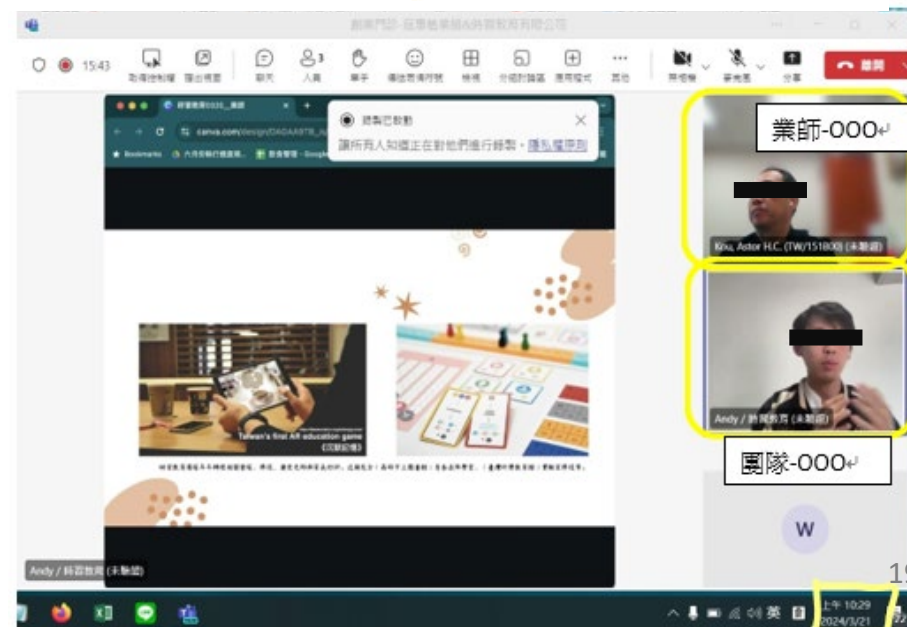
提醒：Line對話紀錄無法作為輔導證明

團隊名稱			
團隊代表人		連絡電話	
參與輔導			
團隊成員			
輔導人員			
姓名		職稱	
輔導紀錄			
輔導問題			
輔導內容/ 建議			
後續處理 建議	☐ 已完成... ☐ 持續追蹤輔導... ☐ 轉介其他單位/業師		

育成單位(簽名):

團隊成員

(簽名)⁴



捌、聯絡窗口



02-2331-6086 #7213黃小姐、#7253陳小姐、#7258林小姐



100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27號B1



02-2331-7556



ustart.moe@sce.pccu.edu.tw



<http://ustart.yda.gov.tw>



教育部青年署 U-start 計畫

